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586,997.49	43,124,241.47	1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158,948.52	4,126,228.46	6,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361,942.52	3,680,028.46	4,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370,348.49	50,736,348.49	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	4,616	0
研发投入金额	4,616	4,616	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0	0.10	0
研发投入占净利润比例(%)	0.10	0.1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87,208,682.49	11,312,776,736.79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普通股股本	9,369,029,682.49	9,376,029,682.49	0.0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16	4,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616	4,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所得税费用	4,616	4,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16	4,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4,616	4,61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16	4,6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主要影响
营业收入	29.13	境内销售产品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4	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83	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9	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增加	
研发投入	10.00	研发投入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普通股股本	0.07	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项目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8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9,296,361	1.01	299,296,361	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396,729	0.68	198,396,729	0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533,533	0.29	85,533,533	0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7,298,248	0.30	87,298,248	0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114,412	0.29	85,114,412	0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116,669	0.10	29,116,669	0
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	0.09	26,000,000	0
8	招商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00	0.08	22,800,000	0
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0,000	0.04	11,900,000	0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00,000	0.04	10,300,000	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1-3月
流动资产	1,637,360,308	1,689,189,673
非流动资产	1,180,787,889	1,175,646,849
资产总额	2,818,148,197	2,864,836,522
流动负债	1,291,277,284	1,369,198,687
非流动负债	1,236,999,849	1,179,796,246
负债总额	2,528,277,133	2,548,994,9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89,871,064	315,841,5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9,871,064	315,841,589
少数股东权益	0	0

公司负责人:李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强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027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监管工作函中所关注的问题予以回复，有关公司应收账款及应付票据问题的回复，公司正在对回复内容进行补充和完善，待补充完成或回复内容存在五个交易日内披露。

问题一 关于经营情况

年报披露，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9.06亿元，同比增长2.07%，整体毛利率5.98%，销售人数88人，人均销售金额2.03亿元。其中，公司国外营业收入9.53亿元，毛利率14.62%，较公司国内业务毛利率高8.89个百分点。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主要销售模式、销售服务内容、主要获客渠道及渠道销售金额、并结合公司销售特点、同行业情况说明人均销售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2)国外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国外业务区域分布情况、销售模式、定价方式、信用政策、结算方式等，并结合国内外业务模式差异说明国外业务毛利率显著高于国内业务的合理性;(3)国外业务报告期前五大客户情况，包括具体名称、关联关系、是否为本年新增、销售内容、交易金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等情况等。请年审会计师对(2)(3)发表意见。

(一)回复

1.公司主要销售模式、销售服务内容、主要获客渠道及渠道销售金额，并结合公司销售特点、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人均销售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主要销售模式、销售服务内容、主要获客渠道及渠道销售金额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586,997.49	43,124,241.47	1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158,948.52	4,126,228.46	6,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361,942.52	3,680,028.46	4,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370,348.49	50,736,348.49	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	4,616	0
研发投入金额	4,616	4,616	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0	0.10	0
研发投入占净利润比例(%)	0.10	0.1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87,208,682.49	11,312,776,736.79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普通股股本	9,369,029,682.49	9,376,029,682.49	0.0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16	4,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616	4,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所得税费用	4,616	4,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16	4,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4,616	4,61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16	4,6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主要影响
营业收入	29.13	境内销售产品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4	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83	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9	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增加	
研发投入	10.00	研发投入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普通股股本	0.07	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项目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8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9,296,361	1.01	299,296,361	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396,729	0.68	198,396,729	0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533,533	0.29	85,533,533	0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7,298,248	0.30	87,298,248	0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114,412	0.29	85,114,412	0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116,669	0.10	29,116,669	0
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	0.09	26,000,000	0
8	招商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00	0.08	22,800,000	0
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0,000	0.04	11,900,000	0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00,000	0.04	10,300,000	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1-3月
流动资产	1,637,360,308	1,689,189,673
非流动资产	1,180,787,889	1,175,646,849
资产总额	2,818,148,197	2,864,836,522
流动负债	1,291,277,284	1,369,198,687
非流动负债	1,236,999,849	1,179,796,246
负债总额	2,528,277,133	2,548,994,9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89,871,064	315,841,5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9,871,064	315,841,589
少数股东权益	0	0

公司负责人:李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强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027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监管工作函中所关注的问题予以回复，有关公司应收账款及应付票据问题的回复，公司正在对回复内容进行补充和完善，待补充完成或回复内容存在五个交易日内披露。

问题一 关于经营情况

年报披露，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9.06亿元，同比增长2.07%，整体毛利率5.98%，销售人数88人，人均销售金额2.03亿元。其中，公司国外营业收入9.53亿元，毛利率14.62%，较公司国内业务毛利率高8.89个百分点。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主要销售模式、销售服务内容、主要获客渠道及渠道销售金额、并结合公司销售特点、同行业情况说明人均销售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2)国外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国外业务区域分布情况、销售模式、定价方式、信用政策、结算方式等，并结合国内外业务模式差异说明国外业务毛利率显著高于国内业务的合理性;(3)国外业务报告期前五大客户情况，包括具体名称、关联关系、是否为本年新增、销售内容、交易金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等情况等。请年审会计师对(2)(3)发表意见。

(一)回复

1.公司主要销售模式、销售服务内容、主要获客渠道及渠道销售金额，并结合公司销售特点、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人均销售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主要销售模式、销售服务内容、主要获客渠道及渠道销售金额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1027

公司是国内电磁线生产制造领域的龙头企业，主营业务包括铜电磁线、铝电磁线、特种导电材料、机器人伺服电机、光伏逆变器、电动工具和家用电器等领域。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以终端客户的直接销售为主，公司销售所提供的服务内容主要包括:①老客户维护和新客户开发;②协调和跟踪客户订单执行;③处理收款回款;④及跟进客户对公司产品质量的反馈信息和售后服务需求，协调公司相关售后服务;⑤沟通了解客户对电磁线产品最新的需求趋势和技术要求，并向公司及时反馈。

公司主要的获客渠道分为线下和线上两种模式，其中:线下模式为主要的获客渠道，具体途径包括参加展会、老客户推荐和主动拜访进行商务洽谈等三种方式，而且大多数客户对于电磁线产品的性能和品质稳定性均有较高要求，故此在正式大批量供货前客户一般会要求对公司产品的性能评价(包括理化性能和寿命试验等)和小批量测试;以新能源汽车用铜线产品为例，该类产品一般需历时1.5年左右的开发周期后方能实现最终销售;线上模式为补充获客渠道，公司通过自有电商平台开展线上业务，主要针对零散小客户群体，满足其小批量、多频率的零星需求;及通过引流等获取客户资源，由客户采取主动联系的方式进行销售，具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铜陵精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

2023年，公司不同获客渠道的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占比
线下渠道获客收入	1,780,483.45	99.6%
线上渠道获客收入	7,513.08	0.4%
合计	1,787,996.53	1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通过线下获客渠道取得的收入占比高达99.60%，是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渠道;而线上获客渠道取得的收入占比仅为0.40%，属于占公司非主导销售渠道和“扩大销售范围”的补充。

(2)结合公司销售特点、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人均销售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2023年末，公司共有销售人员88人，销售人员薪酬较低，主要原因在于公司产品具有原材料价格较高、单体客户需求规模较大以及客户群体较为稳定等特点，按照单家客户年销售规模进行划分，2023年度公司客户群体情况如下:

年份	2023年度销售金额	客户数量
1-12月	790,296.53	2891
5000元-10000元	290,338.43	2240
1000元-5000元	492,957.93	4381
500元-1000元	124,555.18	3610
100元-500元	32,515.03	3610
100元以下	12,630.98	12,630
合计	1,790,986.52	12,631

由上表可知，公司年销售额100万元以上客户共有886家，销售金额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8.74%;而年销售额100万元以下的客户群体虽然家数众多，但是单家销售金额较小，客户对于销售服务的要求普遍较低。故以上述年销售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客户群体是公司销售人员主要的服务对象，公司销售人员人均销售金额主要客户数为10.07家/人，符合市场实际情况和销售人员能力，并且为了配合客户完成销售任务，公司财务、技术和生产等部门也提供了大量的配套服务，能够充分满足客户对于销售服务的需求。

公司销售模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营业收入(万元)	销售人员人数	人均销售金额(万元/人)
精达股份	1,807,996.53	88	20,432.12
同行业可比公司	1,790,986.53	12,631	14,217.87

由上表可知，公司人均销售金额与同行业公司相比上市公司相近，符合市场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2.国外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国外业务区域分布情况、销售模式、定价方式、信用政策、结算方式等，并结合国内外业务模式差异说明国外业务毛利率显著高于国内业务的合理性;

(1)国外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国外业务区域分布情况、销售模式、定价方式、信用政策、结算方式等

2023年度，公司国外业务销售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序号	区域	收入金额(万元)	占比(%)
1	欧洲	24,611.75	25.32
2	美国	28,942.47	29.64
3	日本	22,609.37	23.19
4	韩国	14,273.14	14.59
5	其他	4,818.79	4.96
合计		96,255.52	98.63

销售模式:公司对外的销售模式为以终端客户的直接销售为主。

定价模式:为了规避铜、铝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产品主要定价模式是采用“铝锭(铝锭)+加工费”的定价方式，其中铜业务电解铜(铝锭)的定价方式是根据客户的要求，采取均价和均价两种方式与客户进行确定。

公司销售模式的信用政策主要为票到月结，结算方式为现汇，其中前五大外销客户信用政策及结算方式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模式	信用政策	结算方式
1	德国某客户	直接销售	票到月结	现汇
2	美国某客户	直接销售	票到月结	现汇
3	Nabe Motor Corporation(Applian-Motors)	直接销售	票到月结	现汇
4	ChinaTribble,Co.,Ltd.	直接销售	票到月结	现汇
5	韩国某客户	直接销售	票到月结	现汇

注:华生电机(广东)有限公司、铝思氏(东莞)电子有限公司为保税区域销售，故被列为外销

(2)结合国外业务模式差异说明国外业务毛利率显著高于国内业务的合理性

国外业务销售主要为漆包线产品，分为铜漆包线、铝漆包线，公司国内、国外业务同类型产品销售对比情况如下:

品名	铜漆包线				铝漆包线			
	销量	总收入	平均单价	毛利率(%)	销量	总收入	平均单价	毛利率(%)
1	11,616.00	792,896.45	6.82	30.28	1,978.00	163,942.17	83.00	8.13
2	40,930.00	176,368.41	4.31	14.58	13,710.00	511,113.13	37.26	21.50
3	72,848.00	45,279.43	0.62	1.58	54,928.00	3,212.17	5.85	2.81
4	合计	162,594.00	948,544.96	5.79	20,916.00	20,298.19	848	10.24

由上表可知，公司国外销售毛利率明显高于境内销售毛利率，主要受销售价格及产品结构的影响。

①铜漆包线、铝漆包线境外销售价格高于境内的主要原因:

①铜漆包线、铝漆包线境外销售价格高于境内的主要原因:产品品质得到境外客户的普遍认可，而且境外客户对产品品质要求较高，公司铜漆包线境外平均价格为7.12元/吨，境内平均价格为6.71元/吨;铝漆包线境外平均价格为3.03元/吨，境内平均价格为2.58元/吨;其他产品境外单吨价格为9.31元/吨，境内单吨价格为6.20元/吨，而且境内优质客户集中于漆包线厂家之间竞争较为激烈，客户加工费普遍压缩的较低，导致境内优质客户高于境内;漆包线销售价格高于铜漆包线，且铜漆包线产品同国外销售，提高了产品销售价格